

附錄 本會七十九年第一次指導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九年三月十日（星期六）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國立中央圖書館文教區六一〇室

出席人員：

毛高文	王洪鈞	司琦	朱匯森	李亦園	李鑾	李國祁	宋晞	周道濟
郭爲藩	張劍寒	張京育	梁尚勇	傅宗懋	賈馥茗	劉真	劉鴻喜	歐陽勛
黃鎮臺（何揚代）	林聰明（吳椿榮代）	李建興	陳漢宗	林淑貞	陳舢			
許明忠	邵澤民	黃琴鳳	郭玉梅	王翠華	陳美蘭			

請假委員：

朱炎、孫震、侯健、黃昆輝

主席：毛部長

紀錄：黃琴鳳

主席致詞：

教育部有感於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應與數學、自然學科教育均衡發展，特成立「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指導委員會」。今天舉行七十九年第一次指導委員會議，感謝各位委員撥冗參加；特別是劉白如先生應允擔任本會主任委員的職務，尤為感激。

根據最近幾年國際上學術刊物發表論文統計，可以看出國內人文及社會科學的研究成果，在量的方面遠落在自然科學之後。因而本部為提昇人文及社會科學之學術水準，決定自八十年度起，科技顧問室列人文及社會學科項目之預算有二億元之多；而在各大學增設系（組）所方面，亦兼顧人文、社會及然科學之均衡發展。希望人指會亦能同時規畫，積極推動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以提昇學術水準。

其次，教育部為因應未來社會發展之需要，高等教育在人力規劃上，至民國九十年，大專學生人數佔總人口數將從目前百分之二增加到百分之三（其中文學佔六〇%，專科佔四〇%）；另外，將增加二專及技術學院校數，整個規劃，朝著量與質的均衡發展。因此，如何提昇國內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效果，實為當前重要課題。本次會議請各位委員就議題所列各項，多多發表高見。

劉主任委員致詞：

目前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所面臨的嚴重問題：一是在大學師資方面有「斷層」的現象；另一個是青年學生多願學理工，而不願研究人文及社會科學。至於一般學人文及社會科學的學生，又因語文能力不足，很難有很高的成就。所以我以為今天一定要設法提高各級學校學生的國語文程度。

目前本會應該積極進行的，就是要從整體規劃各級學校課程架構；在縱的方面，使中小學教育和大專院校教育密切銜接；在橫的方面，使人文及社會學科與自然科學均衡發展。

本會自成立以來，司琦指導委員即兼任秘書，綜理業務，任勞任怨，貢獻良多。現因專心致力教學與著述，堅辭本會秘書職務。由於科指會設有執行秘書一人，本會現亦增聘李國祁教授為指導委員兼執行秘書，李司長建興、陳館長漢宗、陳教授壽觥兼任秘書。指導委員會議開會次數不多，希望各位委員隨時蒞會指教。

李執行秘書報告：

(一) 說明五年工作計畫草案（詳如附件）

(二) 本會目前研究委員皆為兼任，望能訂出一套可行辦法，以配合加強研究工作發展會務。

部長指示：

- (一) 中學人文學科資優生比照數理科資優生保送升學，立意甚佳，望能研訂具體可行的評量方法，早日實施，以鼓勵學生重視國文，提高學生國文程度。
- (二) 出版具高水準之博、碩士論文及人文社會學科學術研究刊物方面，可請大學聯合出版委員會及科技顧問室支援。
- (三) 以上二項工作，似可儘先辦理。

討論事項

壹、本會擬訂五年工作計畫，是否有當？請討論。

說明：本會奉指示：擬訂五年（八十年度至八十四年度）工作計畫（詳如附件），積極發展會務，加強各級學校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將呈報教育部核定實施。其要點是否有當？請討論。

各位委員交換意見

宋委員晞：

(一) 編印學術性刊物，以印刷樸素，內容充實為原則。

(二) 歷史學科方面，可編輯「歷史手冊」及「歷代大事年表」、「歷史地圖」，以因應中小學及高中、大專學生之需要。

張委員京育：

五年工作計畫，內容廣泛，而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尤重思想觀念之培養，建議改進要點如下：

- (一) 減輕國文教師負擔，增進教學效果。
- (二) 教材編訂過程應採開放式，讓教師及學生有參與的機會。
- (三) 蒐集各國人文及社會各科教學相關資料及出版研究其課程專書，因日本與我國較為接近，足資借鑑之處甚多，可提前辦理。
- (四) 舉辦人文及社會學科學術講座，應將講稿錄音並彙集成冊，以廣流傳。
- (五) 關於本會經費，建議教育部採事前核撥，以利業務之推展。

賈委員馥茗：

(一)建議於「人文學科教育研究委員會」下之「國語文學科組」內增列下述三項：

1. 幼兒語言發展：包括親長、保育人員、幼稚園教師語言研究。
2. 成人語文：包括報章、雜誌記者與編輯、電視播報員、節目主持人常用語文研究。
3. 師範校院及其他師資訓練之語文培養。

梁委員尚勇：

(二)將「人生哲學」融會於「國語文」及「歷史」二科教材中，以建立正確的觀念和明辨是非的能力。

朱委員匯森：

- (一)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應培養學生具有高瞻遠矚的愛國情操、融會貫通的認知能力。
- (二)本校（師大）各系主任共同意見：

建議大學成立一個獨立單位，負責共同課程之規劃，以加強通識教育。

(一)五年工作計劃列工作項目十二項，包括甚廣，各項列有進度。開始時最好選容易於見效及號召性者著手，如遴選資優學生免試升學等。

(二)中小學語文及社會學科教育之改進，關鍵在教師之素質，故應與師範校院密切配合。

(三)關於中小學語文與社會學科課程、教材、教法之實驗研究，應有研習中心及實驗學校。建議本會洽省市教育廳局，指定所屬中小學教師研習會，應接受本會之委託辦理各種研究實驗工作。

王委員洪鈞：

(一)請界定本會職掌範圍。

(二)關於研究經費，請予提高；且須先確定經費來源，再研訂計畫，才能落實。

(三)建議：

在工作計劃二：「提升大專以上學術水準方面」五點計劃之說，另增第六點，即：

有關透過提升大專以上人文及社會科學教學水準，藉以改善大眾傳播內容之輔助性學術及研究工作。

李秘書建興：

教育部對於本會經費運用，一直密切配合，今後，本會若提專案計畫，將與各有關單位協調，逐項撥款。

歐陽委員勛：

(一)加強國學教育之宣導。

(二)充實國學師資。

(三)專題演講講座應將講稿印製成冊。

(四)本會五年工作計畫很具體，但須切實執行。

郭委員為藩：

(一)五年工作計畫方案甚佳，但應考慮其可行性，目前宜先從國小「生活與倫理」、國中「公民與道德」、高中「公民」及大學通識教育課程開始編輯實驗教材。

(二)本會為策劃性單位，應有幕僚單位執行各項業務，國立教育資料館、教師研習中心應發揮功能，密切配合；在人力資源方面，可向青輔會洽聘歸國留學生，參加本會工作。

張委員劍寒：

(一)五年工作計畫，原則上同意。

(二)大學通識教育在灌輸學生共同的正確觀念，教育部宜協調各校慎選師資及教材，以發揮通識教育功能。目前尤應使各級學校師生，具有關於我國憲法之基本知識。

周委員道濟（書面意見）：

(一)各級學校及校際間應多多舉辦作文比賽（國文），並從優獎勵（包括獎金）。

(二)專題演講後，應寫成文字，印成專集，以擴大影響，但對演講人（亦即文字整理人）之待

遇亦應適當地提高。

(三)人文及社會學科的教育，因應注重知的學向，更應注重行的工夫，在行的方面必須多多加強。

傅委員宗懋（書面意見）

一、五年工作計劃中

- (一)國學基本叢書及中國斷代史研究計劃每年一五〇萬經費似嫌太少。
- (二)刊印博、碩士論文，每年刊印十冊似為十種之誤。
- (三)其他五年計劃項目均甚敬佩。

劉委員鴻喜：

本會各項業務，須有一個執行單位負責辦理，可考慮與各大學合作。如科指會與師大科教中心合作，即為一例。

李委員鑾：

(一)加強師範學院國文課程。

(二)學士後教育學分班之師資，雖學生各有專精，惟對實際教學應用課程未予加強，致效果不彰。今後各師院課程，應再予檢討改進。

司委員琦：

- (一) 本會設置要點，已說明本會研究範圍係以各級學校課程、師資、教學等為主。
- (二) 本會過去所辦之講座，其講稿皆已編輯成冊，交由書局印行。
- (三) 小學至中學、大學之課程架構至為重要，本會已初步完成是項研究，並將結果彙整成冊，由本會出版，或交由書局印行。
- 劉主任委員總結：
- (一) 本會四年來所舉辦之各項講座，除錄音外，並已將講詞印製成冊，最近即分送各位新任委員，請指教。
- (二) 蒐集各國人文及社會學科各科教學相關資料，可先從日本進行。
- (三) 報教育部所須本會組織規程，關於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之研究工作，係以「各級學校」為範圍。
- (四) 王委員洪鈞之提案，當列入五年計畫中。本會今後亦應與大眾傳播機構密切研考，以協助社會教育之推行。
- (五) 修正五年計畫各項工作，並擬出優先次序，切實執行。

貳、建議研訂中學國文資優學生保送升學辦法，是否可行？請討論。

說明：目前中學數理及自然學科資優學生。已有保送升學辦法。為提高學生國文程度，似可參照該辦法訂定中學國文資優學生保送升學辦法，俾使人文教育與科學教育，得以均衡發展。

決議：原則通過，並成立小組研訂辦法報請教育部核定。希望於本年大學研考的試辦。

參、建議研訂國內各大學校院間人文及社會學科合作方案，是否可行？請討論。

說明：我國目前高等教育政策中，有積極協助各大學校院發展各自特色一項，頗具前瞻性。今後如何增進人文及社會學科校際合作，如國外各大學間交換資訊、合聘教授、互相選課、承認學分等，使學生潛能有更大發展空間，似可制訂實施方案，鼓勵各校院間自行簽訂合作計畫。

決議：原則通過，報請教育部成立小組研議。

肆、如何提昇各級學校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學）效果，以與科學教育平衡發展？請交換意見

。

決議：（見第一案，各位委員交換意見）

散會：十二時。

本會第二次指導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九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三時三十分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 真	王洪鈞	司 璦	朱匯森	李亦園	李 鏤	宋 晦	周道濟	孫 震
張劍寒	張京育	梁尚勇	賈馥茗	劉鴻喜	歐陽勛	李國祁	楊朝祥	李建興
黃鎮臺（李賢文代）			林聰明（彭火炎代）	林來發	吳清基	陳漢宗	陳壽觥	
林淑貞	曾坤地	許明忠	邵澤民	黃琴鳳	郭玉梅	陳美蘭		

主席：劉主任委員真

主席致詞：

本次會議原請毛部長親臨主持，因部長臨時有事，由我代為主持。

最近，國內各界對於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甚為重視；究應如何改進，藉收實效，自須詳加

紀錄：黃琴鳳

研討。敬請各位指導委員提示卓見，以爲本會工作同仁進行規劃研究之準據。

本指導委員會一年僅開會二次，爲使各委員明瞭會務進行情形，本會所有之出版品，已陸續分寄給各委員，備供參閱；此外，本會文件處理方面，因人手不足，若有錯誤或不妥之處，亦請隨時惠予指正。

李執行秘書國祁工作報告：

自今年三月第二次指導委員會議舉行至今，各項工作簡要說明如下：

一、原擬定之五年計畫，經修訂後報部。爲配合行政院國家建設計畫，已將該計畫改訂爲六年計畫，並奉教育部指示以中小學爲重點（見附件一）。

二、本（八十）年度預算較七十九年度略增，但隨著出席費、工作費等費用之調整，經費之運用，並不寬裕。

三、目前正在推展中之工作：

1. 出版「人文及社會學科教學通訊」：本通訊第一卷第一、二期已如期出刊，第三期將於近日出版，本年度六期出版經費共計四百萬元，分由台灣省教育廳、台北市、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國立編譯館、教育部中教司、國教司、技職司及本會共同負擔。
2. 原預定於二年半內完成全國公私立高級中學人文及社會學科教學評鑑工作，經中教司專

款補助，並配合高中課程標準之修訂，決定提前於本年度內加速完成。

3. 編輯國民中學歷史、地理、公民科實驗教材。目前歷史科已完成簽訂合約手續，地理及公民科亦正在進行中。

4. 專題研究方面，本年度採專題論文及專書並行辦法，擬請留日教育專家撰寫「日本公民道德教育之研究」。並由國語文學科組進行「國內國文科教學之研究」。

5. 關於創辦部長囑辦之「人文及社會學科高水準之學術雜誌」，本會本身無此經費，必須教育部顧問室作經費補助，方有可能，前因顧問室人事更動未能有所決定，今顧問室主任業已發表，將與其作進一步洽商。

四、本會目前遭遇之困難：

1. 經費方面：本會因無固定預算，故在推展業務時，難以順利進行。
2. 人事方面：本會非正式編制機構，在人員聘（雇）請及待遇方面，頗多限制，為配合日益擴展之業務，如何突破人力及制度上之困境，實為當務之急，盼本次會議能商訂具體辦法，以解決困難。

楊次長朝祥：

一、關於出版教學通訊經費方面，將與教研會及有關單位研討，期能編列年度固定經費；至於

人員方面，如何在經費項下聘用適當人選，本部將全力配合。

二、關於辦理「人文及社會學科學術雜誌」之經費，將與顧問室研商。

三、有關本會經費方面，教育部的構想是由本會每年先行編列概算，經過法定程序，使每年可有較固定之經費支用。由於在編列概算及完成法定程序中，未能盡如理想，致影響會務之發展，深感不妥。八十年度預算係在本部有關單位項下撥付，如需經費補助，將儘量勻支，八十一年度起，將盡力爭取固定概（預）算；至於人事方面，建議採用約聘方式提高待遇，聘用素質較高之人員。

討論事項：

一、本會所提六年工作計畫預定工作要項，如何實施？請交換意見。

說明：本會為加強各級學校人文及社會各學科教育之研究與發展，曾擬訂五年工作計畫，經上次指導委員會議審定。嗣奉教育部指示改為六年工作計畫（如附件一），且其重點限於與中小學有關者，旋經核定報行政院，今後應如何切實執行，以提昇人文及社會各學科教學品質，達成國家教育與文化建設之目標。

廣泛交換意見：

李主任秘書建興：

針對六年計畫，補充說明如下：

1. 本會改定之六年計畫係配合行政院國家建設計畫有關教育建設部分，如可列入國家完整建設之一環，將為本會爭取年度固定經費之根據。

2. 本會擬定五（六）年計畫中有關大專部分，因高教司、技職司及顧問室合提「加強大學人文教育」及「人文社會科學教育中程計畫」二個計畫，並即將進行其他有關之各項計畫，故建議本會先進行中小學之研究與發展。至本會研究範圍，自不限定於中小學，凡有關大專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可辦、應辦之計畫，教育部將全力配合。

李委員亦園：

有關人員聘（雇）用方面，可向青輔會洽聘歸國學人，按規定兩年內薪金由該會負責。

朱委員匯森：

1. 本會工作固可先注重中小學，但對於大專學校人文及社會學科之問題，亦應一併加以重視。如目前大學共同科目之修訂，規定本國歷史四學分，而部份學校竟開授「台灣史」而不開授中國史，頗值得重視。

2. 本會六年計畫，尚為理想，其中部分計畫，更可與其他單位配合，如第三項，編輯中小學

人文及社會學科實驗教材及修訂、試教，可於試編修定後，送國立編譯館參考，至於試教，計畫中未列說明，實際上，高中試教頗為困難，將來是否比照自然學科，以中正預校為實驗學校。第五及七項亦可與板橋教師研習會、國立編譯館及國立教育資料館配合。

楊次長朝祥：

1. 本會研究範圍包括中小學及大專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之改進等，故有關大專院校人文及社會學科之原則性及規劃性之建議，亦可提供作為高教司或技職司等有關單位參考執行。
2. 大學共同科目課程之修訂，本部的基本構想，在於突破過去「訂科目」改為「訂領域」，故在二十八個學分中包含「語文」（中國語文、外國語文）、「本國歷史」、「憲法及立國精神」與「通識教育」四個領域，再由學校彈性選定，關於朱前部長所提有些學校只教授「台灣史」一事，俟查明後將予以處理。
3. 有關本會六年計畫部分項目，可與有關單位配合，如第三項、第五項、第七項，可分別與國立編譯館、板橋教師研習會及國立教育資料館密切配合。
4. 有關研擬大專院校之發展方向，深表贊同。

賈委員馥茗：

建議本會研討人文及社會學科與大學科目有關者列於大學「通識教育」中，如果可行，步

驟如下：

1. 研討並確定大學「通識教育」之涵義。
2. 重新研討並確定大學「通識教育」科目。

梁委員尚勇：

1. 有關六年工作計畫所列各項，似尚不足以發揮本會「指導」之功能，目前爭論之間題，如各級學校教育目標、課程、科目等，本會似可針對此類問題加以研討，提出建議，以供決策之參考。

2. 工作項目似應將大專之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包括在內。

孫委員震：

1. 本會工作項目應包括大專院校。

2. 關於中小學計畫方面，應加以調整，可酌予減少或與某些單位配合進行。本六年計畫，大體分為以下二項：

(1) 中小學課程研究：包含評鑑→探討或研究（蒐集他國資料、分析本國問題）→編輯教材（包括學生、教師輔助教材）→試教等過程。以如此廣泛之範圍，是否皆由本會執行？且應做到何種程度？又中小學涉及台灣省教育廳、台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之權責，是

否應與這些單位取得協調？

(2) 一般性工作：

①出版「人文及社會學科教學通訊」具有溝通、傳達訊息的功能，甚為理想。

②有關辦理人文及社會學科學術雜誌，應先確定其範圍與性質，目前各校此類學術性刊

物不少，如果缺乏特色，似可暫緩辦理。

③有關座談會及演講，應作有系統的具體規劃，以收實效。

3. 本會之角色及功能應加以確定。

4. 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應回歸於本國自己的文化，至於如何落實，請大家提供高見。

張委員京育：

1. 本會在人力及財力資源缺乏之下，應以決定「方向」為原則，透過主管機關交由有關單位執行。

。 。 。

2. 如何把中小學學科教學與生活修養相結合，不只是知識的傳授，本會應發揮其指導之功能

3. 本會應進一步擬定八項計畫之年度進行辦法。目標必須具體，做法亦須落實，更應事先有所評估。

張委員劍寒：

1. 本會工作項目應包括大專院校，惟現訂之六年計畫似較偏重於中小學；目前大專教育面臨許多危機，亟需加以研究，提出方案，以供教育部參考執行。
2. 本會應朝著面對問題→找出問題癥結→提出合理解決辦法的方向進行，有關經費及人力方面，上級機關應盡力配合。

決議：1. 有關人文及社會學科學術雜誌暫緩創辦。

2. 請朱委員匯森、歐陽委員助會同楊次長成立小組，根據各委員提供之意見，重新改定六年計畫。

二、高中國文成績優異學生保送升學甄選辦法草案如何決定？請討論。

說明：本會依據第二次指導委員會議決議，成立專案小組，研擬「高中國文成績優異學生保送升學甄選辦法草案」（如附件二），請討論修訂後，報部實施。

劉主任委員真：

為提高學生國文程度，加強人文教育，擬比照自然數理科資優學生保送辦法，訂定國文科資賦優異學生保送升學辦法。是否可行，敬請各位先生發表高見。

廣泛交換意見：

吳司長清基：

對於本案，中教司甚表贊同，並已於本會諮詢委員會議後，依主任委員指示，會同有關單位商討，經擬訂語文科資優保送辦法，包括國文、英文等科，並將先從國文科試辦。俟核定後，將請本會承辦，委託某大學執行。

梁委員尚勇：

1. 非常贊同本案之實行。

2. 甄選過程中，似可比照理科資優生保送參加研習營的方式辦理，藉期更為客觀。

歐陽委員勛：

贊同本案之實行，應速縝密規劃。

司委員琦：

1. 職業學校資優學生保送辦法，可供擬訂本案之參考。

2. 本會是一學術、研究性單位，有關本案應報請教育部參考實行；附件二之第八條可刪去。

孫委員震：

1. 非常贊同本案之實行。

2. 有關如何推選，應再考慮。

3. 第四條之「甄選」二字可改為「甄試」。

4. 應將甄試成績比率降低（原為七〇%），提高國文成績標準。

5. 本案本會應儘速向教育部建議實施。

6. 應先從國文科做起。

張委員京育：

1. 非常贊同本案之精神，應從國文科先做。

2. 因受聯考影響，甄選時間應提前至一、二月初。

3. 第六條之「不得任意轉系」改為「不得轉系」。

張委員劍寒：

1. 本案應為法規命令，格式應加以改寫。

2. 建議先從國文科做起。

黃鎮臺先生（李賢文先生代）：

1. 有關「高中國文成績優異」之名稱可改為「資賦優異」。

2. 不應限定公立大學及獨立學院中文系。
3. 保送名額應由各大學依需要提出。
4. 應由學校自由推薦名額。

決議：1. 文科資優應由國文科先行試辦。

2. 請教育部召集高教司及相關業務司、本會及有關學者共同研擬，預定於明年實施。

三、擬聘請國內外學者擔任本會講座辦法，請討論。

說明：本會擬聘請國內外之人文及社會學科著名學者擔任講座，定期舉辦專題講演，以提振人

文精神，培養學術風氣，如何實施？請討論。

決議：提下次會議討論。

散會：下午六時。

本會第四次指導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八十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人員：

毛高文 劉真 施金池 王洪鈞 司琦 朱匯森 李亦園 李建興 李鑾

宋晞 郭爲藩 孫震 張劍寒 梁尚勇 劉鴻喜 劉維琪

吳清基（劉奕權代） 林聰明（陳篤正代） 陳漢宗 陳壽觥

曾坤地（許泰益代） 林淑貞（陳麗英代） 邵澤民 許明忠

黃琴鳳 陳錦慧 連愛華 郭玉梅

主席：毛部長高文

紀錄：連愛華

劉主任委員真致詞：

本會成立至今已五年，蒙 部長鼎力支持與倡導，使本會工作推展極為順利，衷心至感欽佩。個人認為不論從事人文或科學方面的工作，語文的學習與訓練是非常要的。目前一般大學生的國文程度不佳，係因中、小學階段在國文方面未能做好紮根工作。本年度教育部採納本會建議，實施高中國文資優生保送大學國（中）文系辦法，以激勵中小學重視國文教學，深獲社會普遍之好評。惟就實際而言，造就自然科學人才較易，人文及社會科學人才之培育則較難，目前若不力謀改進，而仍偏向於科技之發展，置人文、社會科目於一隅，勢必形成「文化失調」，導致社會結構無法均衡發展。故今後中、小學階段應如何加強國文教育改進教學方法，以奠定學生良好的語文基礎，本會責無旁貸當盡力規劃，並延請專家學者進行研究，並向部裡提供建議。

毛部長致詞：

一、最近幾年，我國教育政策的基本原則是科技與人文社會學科並重。以往大專院校科技類組班級增班較多，近二年來，則兼顧人文及社會學科與自然學科之均衡發展，同樣重視提昇其素質，使人文與科學得以齊頭並進。

二、在新設學校方面，教育部計畫將不再限制設立非自然科學之學校，包括中、小學、私立學

校等在內，均全面開放，使學校設立的領域更為寬廣。

三、目前教育部正持續增加各學校的軟體設備經費，尤其是人文系所；至於藝術學院以前是比照文學院，今後則比照工學院，編列預算。

四、教育部今後努力的方向，在加強大學院校之師資，提昇學術水準，已決定將「學審會」的權責作若干調整，即各大學院校教師升等審查，今後將依據各校以往送審通過的比率，訂定標準，對於達到標準以上的學校，將把教師升等審定權留給各校自行決定，不必送學審會審定，並決定從下學年開始實施。

五、往後透過大學法的修訂，將使大學在運作上具更大的自主空間和保有其傳統特色。另在經費結構上亦將做調整，除政府編列的預算外，各校可利用學雜費收入，成為經費主要來源。此外，並鼓勵學校設立基金會向社會籌募經費，使學校經費來源更具多元化模式。

六、目前師範教育法的修訂，草案已送行政院審核，待立法院通過後，即付實施，此對提高中小學教師素質，加強改進教學將有極大的幫助。亦可大幅提高教師的地位與水準。

七、當前中小學教育就教學內容與方法而言，有一點值得我們檢討的，即現今高中課程標準修訂時，考慮是否宜將高二本國歷史、外國歷史列為選修？實際上，中學課程中的史地，有些是基本的，不論是人文社會或自然科學組的學生，皆應修習；有些可能是預備專攻人文

社會組的學生宜加強修習的。這二部分似應加以釐清。至於國中的公民與史地是否宜合併為「社會科」，也應深入探討，徵求各方意見，審慎考慮，不宜率爾決定。個人認為歷史、地理是每一國民應具有的基本概念，不論從事那一類科的研究，都不可忽略，若欲在聯考或課程架構中剔除，則是忽略教育做人的基本道理。關於此點，請人社指會就社會科的知識領域與層次進行研究，並予釐清，以供國中課程標準修訂之參考。使其落實到目前的課程架構上，這是相當重要的。

八、關於教科書的編寫，固有未盡人意之處，然檢討其原因，實在於社會變遷太快，教材與現實生活無法配合，有以致之。但此卻是當前亟應改進之處。

九、對於中等教育階段量的發展方面，我們會加以分析，即是高中與職業學校的比例，原為三比七，而現在轉變為二・五比七・五，已超過原先預定的比率。目前社會上服務業遠超過製造業，造成第三類行業就業機會大增，但當前的技職教育制度尚未有週全的調適之道，急需從教育結構作通盤的考慮調整。尤其在中、小學基礎教育方面，我們應努力找出問題癥結所在，切實檢討，例如是否從國中二年級開始加強實施「分流制度」，以引導學生正確選擇生涯發展方向。此點，也希望人社指會能對人文社會方面加以研究，提出具體的意見。

十、今後人社指會應特別努力的方向，如辦理高水準的學術性雜誌，有完善的審稿制度，將可使國內人文及社會學科論文有發表之園地；同時亦可促進國內學術研究的發展，提昇校園內的學術水準，請本會提出具體方案，教育部將全力支援。

李執行秘書鑒工作報告：

（詳如附件）已於會中分送

討論事項：

提案一：為促進高中國文教學之革新，以提高學生國文程度，擬請舉辦高中二年級學生寫作能力評鑑工作，請討論案。

辦法：一、先由台灣地區分東、中、南、北、澎湖五區辦理，每區各抽選城市、鄉村、偏遠各若干校評鑑，並比較其評鑑之結果，以為輔導改進之參考。

二、評鑑方式分學生平時作文簿（包括教師批改及指導方法）及當場作文二種，探討其優缺點，以為推廣及改進之借鏡。

三、評鑑以高中二年級學生為原則。每學年定期舉辦一次。

四、評鑑及輔導改進工作，由教育部委託有關大學國文系所，會同省市教育行政主管，

成立評鑑委員會，策訂評鑑計畫，報部核定後實施。

決議：原則通過，另各委員建議修訂要點如下：

一、由高一開始舉行評鑑，則效果可更佳。

二、可在國小五、六年級及國中、高中階段，各選定某年級為評鑑對象，每年定期實施，以爲比較。

三、評鑑之標準應採客觀、公開方式，且實地、同時進行，以使參加之學生展現其作文實力。

四、現行課程標準與教科書應重新考量其內容，以了解二者對學生影響之程度。

五、評量標準之設計應週延，以便整理與分析，作為日後改進之依據。

六、評量項目之百分比，須仔細研究，以使評鑑結果容易撰寫報告。

七、作文指導方法亦應列為評量項目之一，有助於增進作文教學之實效。

八、可考慮設立特殊教育學校，將選拔人才，集中培養，使其優異秉賦得以充分發展。

九、在名稱上選用「評鑑」或「競賽」皆可，惟評量時是否包含教師批改作文之方法和能力，均宜加以研究。

十、宜先成立小組，研擬計畫，擇一地區試辦，再行全面實施。

提案二：爲辦理國內各大學校間，學生可以互選修習他校之科目，以促進各校學術交流及交換教學經驗與成果，提請討論。

辦法：一、開放互選學校，暫以公立大學人文及社會學科系爲原則，如辦理效果良好，再擴及私校。

二、學生選修他校科目，必須得原校及他校教務及系所主任之同意。

三、由教育部組成專案小組研議實施辦法，報部核定後實施。

決議：原則通過，各委員建議修訂要點如下：

一、請教育部修訂大學暨獨立學院校際選課的實施準則，以便利校際互選。

二、互選辦法似不宜侷限於公立大學，公私立大學間互選亦應考慮，以示公平。

三、請教育部選拔某些講學特優的課程予以錄影，分送其他各校，以嘉惠更多學子。

四、前項建議亦可由各校自行研議推薦，較具彈性，且可避免引起爭議。

五、建議國立教育資料館徹底調整其工作內容，使偏重於教學錄影帶、教學輔助器材及教學媒體等之製作，以應各校改進教學之需。

六、校際互選辦法，不應限於各校熱門科目，一般專門性或需精細儀器做爲教具的科目，亦應開放供他校學生修習。

七、兩校開放互選，可充分利用兩校的人力、物力等資源，值得鼓勵。

八、校際合作，不僅學生可互選課程，更可利用資訊網路交流，圖書互借，使各校可各自發展特色，以互補不足。

九、可利用暑假，聘請他校教師至學校開班授課，以達選課效果。

散會：下午五時三十分。

附件：司琦委員發言要點

- 一、台灣光復後，中華兒童教育社舉辦國語文競賽多年。由各校推派五、六年級學生代表參加，測驗內容分語文基本能力及作文兩部分，於舉行年會時頒獎，影響深遠。
- 二、採行本案自有助中學國文教育的推展，但在名稱上，用「競賽」抑「評鑑」；原則上，由各校推派學生代表抑隨機取樣；內容上，採速讀測驗、識字（字量）測驗（參見艾偉著「漢字研究」一書）、語文基本能力抑僅限作文；評量上，限於學生作文之原作，抑包含教師批改（文字或符號）方法和能力；至於事務性（包含費用）等問題，有待研究。
- 三、為審慎起見，似宜先成立小組，研擬計畫，擇定一地區試行。對前述名稱上、原則上、內容上、評量上、甚至事務上的問題予以澄清，再行全面實施。

第二案：發言要點

- 一、一所大學的熱門（著名教師所授）科目，固宜酌予開放由他校學生選習。但一般大學的專門性或需精美儀器為教具的科目（俗稱冷門學科），允由他校學生選修，亦屬需要。
- 二、美國田納西州納希維爾城的萬得必爾大學（約如我台大，有大規模的醫學院）和范登堡師院（約如我師大，歷史悠久）很近。萬大學生須修心理、教育科目要到范院修習，范院學生須修的醫學和臨床實習科目要到萬大修習，充分利用兩校的人力、物力資源，即為一例。

關於國民中小學課程標準方面

一、依「國民教育法」第八條規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之課程標準及設備標準，由教育部定之。」旨在作為教育行政機關審核或監督國民中小學（包含私立）設立和實施的依據，其性質為法規。但研訂課程標準及設備標準，其內容宜具彈性。

二、我國小學課程標準原祇規定各科每週的分鐘數，其基數為十五分鐘，可排一節為三十、四十五或六十分鐘，由各校依當地氣候和科目性質酌排各科每節的時間。小學兒童的注意力不如國中，且國中教室多為樓房，教師從聽到上課信號起走到教室就需花一些時間；因此，規定國中每節課上課的時間，似宜與小學作統整的考慮。

本會第五次指導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八十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人員：

毛高文	劉真	王洪鈞	司琦	朱匯森	朱炎	李國祁	宋晞	孫震
張劍寒	張京育	梁尚勇	賈馥茗	歐陽助	李鑾	李建興	劉維琪	（李競白代）
林聰明（彭火炎代）	林來發（柏承安代）	吳清基	劉奕權	陳漢宗	陳壽觥			

黃中	許明忠	邵澤民	黃琴鳳	郭玉梅	連愛華
----	-----	-----	-----	-----	-----

主席：毛部長高文

紀錄：連愛華

劉主任委員真致詞：

本會成立的目的，主要在研究與規劃各級學校人文及社會學科課程架構及教學有關事項，並提出具有前瞻性、創新性及可行性的建議，作為教育部決策的參考。目前教育方面我認為最重要的，首在確立健全的體制，使各階段教育均有明確的目標，以適應現今快速變遷的社會環境。

在教育體制方面，學校制度便是最重要的一環。民國七十二年四月，朱進森先生任教育部長時，曾成立「學制改革研究小組」，費了整整一年的時間，研訂了一項「學制改革方案」，此一改革方案所作的建議，特別考慮到「可行性」與「前瞻性」，而所建議改革後的學制，並使其盡量具備「創新的精神」與「彈性的制度」。例如將現行的「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等名稱，均按其性質改為「幼兒教育」、「國民教育」、「技藝教育」、「學術教育」等。可惜七十三年四月此一方案經教育部同意呈報行政院不久，朱部長即改任國史館長，致此一學制改革方案，未能見諸實施，此次所研訂的學制改革方案頗受各方重視，大陸中共近來已將「幼稚教育」改稱「幼兒教育」，「幼稚園」改稱「幼兒園」，是否受到我們所建議的學制改革方案的影響，固不得知；不過我們的教育部卻一直沿用「幼稚教育」與「幼稚園」的舊名稱，而不願改用「幼兒教育」和「幼兒園」，實不知係何原因。此一「學制改革研究

小組」結束時，曾編了「中國學制改革之研究」一書，由正中書局出版，約八百餘頁，似可供今後教育部研討學制問題時的參考。

毛部長蒞任以來，對大學聯考制度亟謀徹底加以改革，對中小學教育的改進採取實驗的漸進的政策，對大學生注重質的提高，厲行淘汰制度，這都是我極為欽佩的。我常認為目前各級各類學校，均應特別重視素質的提高。最近國內一位著名學人，曾謂大學濫發文憑，其弊猶如銀行濫發鈔票。一般工廠對其產品，均嚴格實施「品質管制」，我覺得在教育方面，也應該同樣具有這種「品質管制」的觀念。目前教育部所進行的「大學評鑑」，我相信可以產生一些品質管制的效果。我希望將來民間文教團體能成立一種類似美國的各種測驗機構，以配合教育行政機關，評鑑制度的實施。毛部長有理想、有魄力，本會同仁極願竭盡心力，促成其教育政策的順利實現。

毛部長致詞：

今天很高興來參加指導委員會議。人社指會的會務，承蒙諸位的指教與支持，能與本部的業務互相配合，在此特向各位致謝。目前部裡正面對多項有待解決的問題，如：1. 教育制度方面，部內人員一致認為應儘速達到常態分班、教學正常化，此實為革新教育的一項長遠計畫。2. 教育人員方面，今後須落實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及教師法的實施。3. 預算問題，今後擬採雙向

辦法，先依中央預算核定教育經費所佔比例多寡，於扣除人事費用後，再按業務需要及補助地方款額編列，然後，再提報行政院。這樣可以改進目前對教育經費之編列由中央逐項審核，未盡能符合實際需要之缺失。4.在各級學校的架構及體系上應一方面做實驗，一方面不斷調整。例如：在課程標準中應即列明各階段學生應達到之基本程度與專門領域，使各學年課程不致混淆不清，而學生於入學時能清楚了解學習之目標。5.目前教育問題應注重生活教育和實踐行為，並促進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除減輕學生課業壓力，改進入學考試制度與方式外，並且在正規教育之外，應再推動繼續教育，以緩和升學壓力，並適應科技與社會快速變遷的需要。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對於教育部政策的支持與協助。謝謝各位。

李執行秘書鑾工作報告：

詳如附件

討論事項：

提案一：如何建立中學學生學業成就評鑑制度，提請討論。

說明：欲提高大學學生素質，必先提高中學學生程度，為配合高中及大學入學考試改革方案，應有健全合理的評鑑制度，是否有當，請討論。

決議：先成立一個小組，研擬各項評鑑標準，俾有所依據，評鑑小組可請中教司吳司長清基、及教育部有關單位主管與專家學者參與。至於評鑑的辦法，似應注意以下各點：

一、由國中階段開始，先以國文、英語、數學等基本學科為主，評鑑教材、教學方法等

。

二、逐漸建立一項完善制度，可先由各縣市進行評鑑，以後再經教育部複評，並將評鑑結果予以公佈，以期充分發揮評鑑制度效果。

三、應長期進行，並列管追縱各項評鑑，俾免流於形式。

四、評鑑委員之遴聘，具有超然性及客觀性公平性。

提案二：請就本會之研究業務進行檢討。

決議：各項意見如左：

一、有關補充教材方面，國中、高中、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部分的讀物應加強研究出版，以提供學校參考。

二、大學生基本閱讀書目，須由務實角度著手，以免書目過多，大而無當，而降低學生閱讀的興趣。

散會：下午五時三十分整。

本會第六次指導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八十三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人員：

劉真	王振鵠	司琦	朱匯森	朱炎	李亦園	李振英	李國祁	宋晞	沈清松
賈馥茗	劉鴻喜	施金池	李鑾	袁頌西	楊國賜	劉奕權	林來發	陳思清	林淑貞
陳漢宗	陳壽觥	陳木子	余英照	陳錦慧	連愛華	陳慧娟	陳麗珠		
主席：袁次長頌西、劉主任委員真									

紀錄：陳錦慧

一、主席致詞：

教育部爲了提升人力素質，正積極規劃教育的革新與加強職業的訓練（詳如附件一）。其中修訂「師範教育法」及訂定「教師法」，擴大師資來源管道，即是一個重要的施政方向。

本會以往的研究成果，多已出版，供各界研究參考；若干政策性建議，均報請教育部供決策之參考。今日會議仍請各位委員提供高見，俾便作成紀錄報部，以盡本會作爲教育部研究及諮詢機構的一份心力。

二、次長致詞：

郭部長今天陪同連院長至東部巡視，本次會議無法出席，謹代表部長向各位致歉。

感謝人指會自七十四年成立以來，對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研究方面的貢獻。目前中、小學教育的問題在於：如何提升教育品質？諸位多年來爲本會竭盡心智，審慎規劃，備極辛勞，已獲致社會各界之肯，惟教育研究工作要達到預期的成果，並非三、五年即可達成，而是一個接力賽，今天比昨天更好。四十年來我國教育工作的努力與成效即是一個具體的例證。尤其台灣地方小，地下資源少，而今天的教育發展能有如此的成果，所有教育工作者的貢獻與辛勞，實功不可沒。

三、會務工作報告：

詳如附件二。

四、會務工作檢討：

本會屬任務編組性質，工作成員多屬兼任，經常業務之推動，須賴國立教育資料館相關人員之鼎力協助，執行尙稱順利。惟因部裡會計單位對人指會的經費審核，與科指會的審核標準不同，例如：科指會的專案計畫可編列工作費，而本會的專案計畫所編列的工作費，則全被刪除，造成兼職人員額外工作大量增加，而酬勞卻未相對增加，遂使本會行政工作感到相當困擾，允宜加以檢討改正。

五、提案討論：

- (一)案由：師資養成機構應如何加強人文教育課程，以培育具備專業知能、道德與精神之中小學教師。

(二)說明：

1. 師資之良窳關係教育之成敗。我國中小學師資，向由公立師範院校負責培養，採公費制

度，統一分發任教。故對師範生特重生活教育與品德陶冶。惟是項單一之師範教育制度，當前因國內社會變遷及教育發展之需要，將朝向多元化改革，即一般大學亦可設立教育院系，造就師資。

2. 依據國立成功大學最近所做的一項調查顯示：青年學生具有民族國家觀念，並以奉獻社會做為職業選擇為依歸者，僅佔受訪者的百分之四，絕大多數受訪者傾向功利主義，即「向錢看」。

3. 教師為學生之表率，其思想、觀念與行為，對成長中的學生影響至深且鉅。故師資培育多元化後，如何加強人文教育課程，教導接受教育專業訓練之學生，確立人生之價值觀，宏揚我國傳統之「師道」精神，應為今後師資培育機構宜加重視之課題。

(三) 辦法：請各委員就本主題發表卓見，作成原則性決議，由本會成立師資培育研究小組，依據決議要項，分就中小學師資訓練之課程，應如何加強人文教育方面，逐項進行探討，俾便提出具體建議，報請教育部供施政之參考。

(四) 綜合各委員發言要點：

1. 當前教育的問題，是自我形成的兩難式：一方面為求社會公平，有考試制度，使社會趨向工具主義，形成工具理性與價值理性分歧；另一方面希望加強人文教育、培養公民道德

性，但考試卻沒有公民教育、做人道理及人文精神等部分，此為兩難。實則公民教育即使定為考試科目，也未必能達到公民教育之效果，只是增加背誦而已。最根本的辦法，是研究公民教育及考試科目分開的情形下，如何能夠兼顧並重。

2. 大學（師範院校及一般大學）的通識教育，如何培育人文精神，有二方面：

(1) 培養人生境界，宜加強對古典文學及史、哲之學習，包括中國及西洋的古典。

(2) 訓練對人存在的科學式之分析能力。其關鍵在於通識教育應兼顧人生境界及科學分析能力之培養，才能落實人文教育。清華大學即以此方向推通識教育。

3. 教育分家庭、學校、社會教育三部分，倘家庭教育已是很功利，則人文教育也難脫離功利主義的影響；僅要求學校重人文，而社會未能配合，則學校教育仍難擺脫社會教育的功利影響，如此遂形成惡性循環。最近倡行由職業倫理進而影響家庭倫理，頗值重視。

蓋社會教育中，學校固為一部分，而社會各種社團也佔一大部分，若能自此方向去探討，將原先的惡性循環倒轉，也許是一大契機。總之，人文精神的培育，必須靠家庭、學校、社會教育三方面的密切配合，始克有效。

朱委員炎：

1. 人文教育之所以不易推行，在於它不似電腦教學有立竿見影之成效，而社會亂象之根源，

多因人文教育未能徹式執行之故。

2.生活教育、學校教育再好，倘社會上反教育的嚴重情形不消除，則從事教育者面對如此的困境，便須不斷地自我惕勵，思考如何提升人文精神。

李委員振英：

1.本提案非常重要，蓋因中小學教師是社會進步之根本，首要確立其人生觀和價值觀，故目前應積極的在各大學、師院推動一個強調「普遍的完整的人文主義教育」，以培育有理想從事人文教育之師資。

2.家庭教育與學校教育結合，必須加強導師制，對學生的輔導工作要多與家長聯繫，密切配合，以收功效。

3.對開放大學培育師資方面，提幾點淺見：

(1)應考慮人文社會學科與科學均衡發展。

(2)教學應特別重視闡揚中國傳統文化中健全的、積極的特質（如永恆的價值、人道、慈悲、敬天、孝道、慎終追遠等），使能與生活結合在一起。同時也應注意包容世界文化的優點（如西方的民主思潮、法治精神），客觀地選擇與中國固有精神結合。

(3)注重科技發展與倫理精神、宗教精神之整合。

- (4) 加強大學（特別是教育學系）民主教育及法治教育之整合。
- (5) 加強推動民主、宗教、教育之整合計畫。

(6) 重視大學生自動自發、師生互助合作，建立完整的價值觀，幫助學生發展健全的個人人格、社會意識及國家觀念。有關這方面的進一步教育改革研究，我們當可盡力協助。

沈委員清松：

1. 未來人文教育發展的趨勢，有二方面：

- (1) 突顯特色：

發揮本國原有較好的文化資源，形成認同，且對別的優良文化亦予認同，加以學習與融合，以促進本國文化的發展。因此，人文教育應給學生學習傳統經典的機會，並了解多元文化的特質，而能尊重別人，並學習別人的優點。

- (2) 促進整合：

人文及科技的範圍愈來愈整合，界限已漸模糊。如維也納的「邏輯實證論」、「建構實在論」，即強調個人自整體哲學及文化脈絡中去反省，其中有一「外推」的概念，已打破學科間之藩籬，逐漸促進整合。

2. 師資養成教育有二點：

(1) 加強第二專長輔修課程。

(2) 加強通識教育（大學）。

3. 今後人文教育的實際作法：

(1) 注重價值教育。

(2) 師資在職訓練，宜注重課程的更新及詮釋體系的建立：使中小學教師在進修教育中，有一套完整的詮釋體系，以增進其知能，去應對社會不斷叢生的問題。而此項詮釋體系應是健康的、正確的、建議性的、可以不斷擴大的體系，並且可以透過各種教師在職訓練來體現。

(3) 教學方法：在實際教學過程中，不但應廣泛使用現代電化教學資源，也應重視傳統的教學方式，兩相結合，以宏效果。

宋委員晞：

1. 贊成提案中的說明第一點，師資培育朝多元化發展。

2. 建議教育部多撥經費，舉辦以「工商社會中如何發揮人文教育之特色」為主題的座談會。

劉委員鴻喜：

1. 多元化培育師資既已定案，建議教育部早日開放各大學設立教育學分班，並責成各公私立

大學延聘國內外優秀的教育學者擔任教師。

2. 教育部是全國最高的教育決策機構，故對重大的教育問題，應由教育部通盤規畫，制定政策，貫徹實施，而非凡事無分大小，均交由各大學自行決定。

李委員國祁：

1. 師資培育開放後，有二種情況宜予管制：

(1) 各大學設立教育學院，課程設計不僅要注重師資的國文程度，更要具備人文教育的素養。

(2) 教師資格之取得，可以不考慮唸那一個科系，但畢業後須經由考試取得資格，而是項資格考試應列出必考科目及最低分數。

2. 品德與學業應多加考查，尤其品德問題非僅操行分數而已，應從日常生活與學習中加強考察，始能落實。

司委員琦：

1. 師資教育不但應注重學科知識（普通教育），更應兼重專業知識（師範教育），及師道素養（生活教育），亦即應多元化。

2. 本提案立意很好，但需有課程相配合。建議成立研究小組，針對下列三方面進行研究：

(1) 方式（調查、座談、資料分析）。

(2) 組織。

(3) 內容（制度、政策、行政、輔導、課程、教材、設備、教法）。

施委員金池：

1. 由師範院校單一培育師資所造成的問題，將來社會多元化以後，此問題一定更嚴重。因此，未來學校的課程設計，除了教育學、心理學、教材教法以外，教育哲學的課程應列為必修，讓學生認識教育基本的精神何在。

2. 此外，教師的人格，對學生的影響至深且鉅，因此陶冶品德，應與專業精神之培養並重。

王委員振鵠：

1. 同意各委員的高見，認為師資教育應重視社會教育及價值教育的配合。另在科技環境之外，培養人文精神也很重要。

2. 學校之硬體設施固不可或缺，但加強輔助設備與加強課程教學之軟體設施尤為重要。

朱委員匯森：

1. 本討論主題雖為教育上的老問題，但為決定教育良窳成敗的重要問題。

2. 關於師資培育機構，為達成師範生之專業知能、道德與精神，應設置何種人文及社會學科

，以及目前各師範院校所設學科之施教效果如何，應如何修訂，似應請教育部指導各校檢討，並約聘專家加以研究修訂。

3.除課程教材外，其他重要因素爲：

(1)師範生個人性向，特別是來自家庭教育影響兒童自小養成的性向、興趣、生活習慣等，足以決定其對在校學習之態度及效果，師範校院可否考慮單獨考試或設置專組招生。

(2)師校教師人格最易示範，影響學生志趣及言行，故教學宜兼顧生活化，使學生心悅誠服、身體力行。

(3)各師範院校優良的校風，包括師生的關係及同學間交遊，對培養專業道德及精神，影響甚大。

4.如擴大範圍來說，即使非培養師資的大學，亦應加強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因爲先要教育成一個好的國民，才能教育成好的工程師、律師、公務員、教師等，除專業知能以外，專業道德、專業精神是各行各業成功的條件。

六、主席結論：

今天會議，每一位指導委員都對師資培育多元化後，如何加強人文教育，培養優良師資等

方面，提供多項寶貴的建議，當將紀錄詳加整理後，報請教育部供決策參考。而對各位在百忙中駕臨參加會議，謝謝。
散會：下午六時五十分。



本會第七次指導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八十四年一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

地點：本會會議室

出席席人員：

郭爲藩	劉真	朱進森	朱炎	李亦園	宋晞	洪冬桂	施金池	賈馥茗	劉鴻喜
歐陽助	李國祁	王振鵠	李鑾	楊朝祥	楊國賜	吳清基	卓英豪	藍順德（周燦得	
代）	毛連塙	林淑貞（陳麗英代）	陳木子	余英照	陳錦慧	連愛華	陳麗珠		
許晏綿									

紀錄：許晏綿

主席：郭部長爲藩、劉主任委員真

一、主任委員致詞：

今天首先要向郭部長道賀，這次內閣改組，政府繼續借重他。雖然現今的教育行政工作非常辛苦，但郭部長的教育理念廣受各方肯定。這一點是很值得慶賀的。

人文教育範圍非常廣泛，不像科學教育那樣具體，很難見出立即的成效。同時，人指會因係教育部之一諮詢研究單位，爲了避免與部裏決策發生抵觸，增加部裏的困擾，所以從不對外發表任何意見或宣傳人指會的活動。雖然多年來做了許多研究，出版許多專書，但外邊也不知道人指會做些什麼事。最近行政院研考會因未盡了解人指會之重要性，建議撤銷人指會，日前本人已致函趙秘書長說明本會成立經過及業務情況。

現今外界對教育只有負面的批評，而無實質的建議。站在教育工作者的立場，我們應對教育部的政策予以支持，並廣為宣導。最近本人的學術基金會與教育資料館的教育廣播電台合作，作一系列的教育講座，讓大眾聽聽另一種聲音。今天非常高興郭部長撥冗主持本次會議，希望各位指導委員對人文教育問題儘量提出高見，以供教育部參考。

一、部長致詞：

目前教育的工作是非常辛苦的，部裏的工作很多時候是有責無權，難免有不盡周延理想之

處，請各位先進多多指教。首先謝謝各位委員近年來的支持及主導專題的研究，最近幾次立法院教育委員會關於台灣鄉土文學以及國文、史、地教育的定位問題作成草率的決議，致對本會造成不少困擾，本人表示十二萬分的歉意。請各位委員先行提出高見，待會議結束前再作綜合說明。

三、會務工作報告：

人指會於七十四年十一月教育部李部長任內，根據教育部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指導委員會實施要點成立。目前有十七位指導委員，此外有諮詢委員及研究委員。其下分為「人文」及「社會」兩組，再分為七個學科組：「國語文」、「外國語文」、「歷史」、「地理」、「三民主義」、「社會」、「公民」；再依高中、國中、國小等分為十八個學科研究小組，每一組各有一主持人。若干年來積極推展人文及社會學科研究工作。雖然績效不像自然科學教育之顯著，但亦具有相當成果。十年來已出版了許多專書，而尚未出版的研究報告也有七、八本之多。
(詳見附件一、二)

四、會務工作檢討：

目前所遭遇的問題是預算尚未核准，所有的計畫均停擺，會務幾呈半休眠狀態，因部裏對

教育資料館內及會裏的兼職人員的預算有意見。另部裏精簡計畫包含本會在內，人指會將以何種形態持續下去，或者就此撤銷，請各位委員發表高見。

五、提案討論：

(一)案由：如何加強各級學校人文教育，以貫徹當前政府教育政策。

(二)說明：

1.近代科技的進步，固然帶給人類物質生活的滿足，但對人類賴以維繫生存發展的人生哲學、道德規範、行為模式、社會結構、人際關係，也帶來極大的衝擊。此從我國當前社會的種種現象觀察，便可見到隨著科技的發達，經濟的繁榮，已使若干國人價值觀念漸趨模糊，道德水準日益低落。因而，人心沈溺、人慾橫流，不僅造成社會失序亂象環生，且導致社會杌隉不安。究其根本，實乃由於人文教育不受重視之故。

2.我國中華文化五千年來之所以綿延不斷，即由於最重視「做人」的教育。大學所揭示的教育目標，從格物致知、誠意正心到齊家、治國、平天下，壹是皆以「修身」為本；孟子所說的五教，亦以「明人倫」為重心。因此，加強人文教育，發揚中華民族文化，實為今日確立國人價值觀念，重建社會秩序之主要任務，更係鞏固國本，開創國家契機之

根本要圖。

3. 行政院連院長於去（八十三）年九月二十一日在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第一次全體委員會
議致詞中指出：今後國家教育的發展，應朝多元化、卓越化、未來化、精緻化四大目標
發展，並以……發展彈性學制、培養世界觀國民、推動活學活用教育、樹立嶄新學術風
氣、及加強人文精神陶冶為重點；而教育部郭部長亦時有闡揚人文思想，倡導人文教育
之著作。由此可見政府對人文教育極為重視。

4. 本會為教育部所屬負責規劃各級學校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之單位，自應配合政府施政方
針，加強研究工作，使人文教育得以落實於各級學校的課程與教學之中。惟因本會當初
係依任務需要而設置，未經呈報行政院核定，致目前仍定位不明，對會務之推展不無影
響。如何強化組織，確定人員編制及工作津貼，允宜合併考慮。爰提出本案作為本次指
導委員會議之主題，敬請諸位委員先生提示卓見，以便紀錄彙整報部參考，並作為本會
今後規劃研究計畫之依據。

(三) 綜合各委員發言要點

楊次長：

1. 首先要更正行政院曾發表之撤銷人指會之新聞。事實上部裏作成的決議是原則上教育研究

院成立之前，人指會、科指會、教資館、教研會四單位仍繼續存在。

2. 有關預算問題，因所擬經費與兼職人員辦法不符，而審計部對所有單位均一視同仁，因而可能很難做到。目前仍與審計部協商中，如有具體結果，再向各位報告。

郭部長：

很抱歉，因教育部組織法中並無人指會，而目前教育資料館的人事及會計單位，因受到兼職不能超過兩個的限制，待遇會受到影響。行政革新，人事精簡難免有許多不便，請各位見諒。

王委員振鵠：

人文及社會學科教育指導委員會是非常重要的。「教育指導委員會」具「教育指導之功能」應是非常高的政策決定單位。部裏在長遠規畫裏是否可考慮以何種形態使人指會能真正發揮指導的功能；而不是只維持一個組織而已。

朱委員匯森：

連院長在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第一次全體委員會議指示今後國家教育的發展，以發展彈性學制……加強人文精神陶冶為重點。原則正確，但為何實施缺乏成效。其關鍵在於執行教育政策，推行教育實務之教師。自師資培育法通過實施，原有的完整的師範教育制度被徹底破壞。

行政院組成的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其成員又排斥所謂「師範體制」之人員。希望教育界領袖人士及中國教育學會，應就專業立場，經常發表正論。「風雨如晦，雞鳴不已」，黃鐘不作，則瓦釜亂鳴矣。

李執行秘書鑒：

小學教科書的教師手冊是提供教師教學的指引，並非教案。我們要重視的應該是「培育小學老師的老師」是否健全，是否完全了解小學教師的任務與使命。如何培育良好的小學老師，而不是讓大學生修幾個教育學分就能拿著教科書來教學，這是當前所應正視的問題。

歐陽委員勛：

辦好教育，首先要尊重從事教育工作的人。若是不尊重這些人，又如何能把教育工作做好？另一點就是要重視人文教育；能幹的人並不一定是有用的人，因而培育一個好的人，有用的人才是社會真正所需要的。

洪委員冬桂：

現在趁此機會說明立法院的情形。立法院本身分成十個委員會，但因國民黨在教育委員會參與人數少，無法超過半數，以致民進黨所提的許多提案都通過。雖然教育部並不一定要遵照辦理，但部長、次長等仍須隨時到院備詢，這是立法院本身所帶來的負擔。但是該做的事還是

得做，希望教育部能使人指會繼續維持下去。

朱委員炎：

1. 教育發展應要「多樣化」而非「多元化」，因古今中外各家思想皆為一元的，而要集思廣益應是「多樣化」。
2. 現在一再強調「本土化」，我們原本就在同一土地上，為何還要再分？語言統一原本是為增進溝通，而現今反而本末倒置。人文思想不再受重視，有膽識的人應站出來為人文教育說話，否則真是一瀉千里，白費力氣。

宋委員晞：

1. 人指會的存在有實質之必要，部裏應解決此問題。
2. 人文教育推行之經費非常需要。對整個國家前途著想，人文教育的經費應要增加。

李委員國祁：

人指會多年來身份不明，許多業務難以推行。若是能併入教研院固然很好，但教研院還要一段時間才能成立。而以專案方式來維持亦不是長久的方法。個人覺得不如撤銷，只保留上層組織，而將下層業務委託各大學辦理。

李委員亦園：

我雖贊成李委員之說法，但人指會仍有其存在的必要，如何改組應再商量。不管社會有大的變遷，還是要堅持人文教育。有人堅持，社會才能更進步。

施委員金池：

教改會的任務是要為教育「鬆綁」，但現今許多教育問題都是因為太自由才產生，所以應針對不同問題，有些須「鬆綁」，有些須「綁緊」才是。

郭部長：

人指會屬於教育部，而毛館長兼任教研會的執行秘書，所以許多事務性的工作要由毛館長作協調。

毛館長：

與李執行秘書協調後再向各位報告。

六、主任委員結論：

今天非常謝謝各位來參加此次的會議，提供許多寶貴的意見。對於人指會未來的發展，待毛館長和李執行秘書協調後再向部裏請示。

散會：下午六時十五分。